

吾之书

读吴一峰《滇西纪游》

◎ 刘宗德

吴一峰先生是二十世纪画坛卓然特立的山水画家。他以锲而不舍的“大走”精神，深入自然之奥秘，抒写时代之激情。其创意卓绝的名画早已誉满全国，而他在诗歌、游记等领域的艺术造诣，亦臻于极高境界。他不仅是一位杰出的画家，更是一位艺术多面手、全能型的文艺奇才。

吴一峰的游记，观察细致入微，表达生动准确；叙事抒情，言简意赅，言有尽而意无穷，语已达而情绵绵。《滇西纪游》在描绘山川景物、人文历史、乡土风情与地方掌故时，力求准确细腻，摹形传神。他的文字堪称最好的导游词，使读者得以真切把握当地人民的脉搏，深刻感受边地人文的精神风貌。

试读作者记录自己在大理遥望点苍山写生的创作状态：

“时当薄暮，寒雨初霁。东望洱海浩淼似镜，海东浅山夕阳返照，现金黄的颜色。苍山背着阳光，阴森黛黑；岭头白雪皑皑，山半而止，有若白粉团团，如北宋画中浑圆之点者，乃半山树上之积雪。薄云如软细罗纱，飘忽无定，往来于众山之巔。又有白云如布带横停山腰，是为‘玉带云’。远处云峦隐约，田畴浮绿；近处古树扶疏，楼阁参差。三塔寺矗立于北麓，街市棚架罗列于西郊，真是一幅华夏杰构。留连欣赏，逸兴横飞，遂写生一横幅，为名山留照；先写洱海之东，次及南而西，以中和峰为主体，再绘三塔，并遥望上关，以雪巔隐于云端为结。他日图成巨幅通景，必气象万千，足供卧游。”

此段文字，既是优美游记，亦为抒情散文；既是画家创作过程的即兴记录，亦是其艺术心路的真实写照。他在师法造化的过程中，精细体察山川形胜，同时遥接中国画传统，浮想联翩，悠然心会，提炼出由形入神的审美经验，成就形神兼备的文学与艺术双重表达。

吴一峰 1946 年所作《苍山玉带云》诗云：“征鸿万里意悠然，拄杖苍苍古喜州。岭半白云飘不去，人间留与锁闲愁。”此诗有助于我们理解他在创作名画时的艺术心境与情感寄托。

再看一段记述自芒市至避放途中风光的文字：

“道路为上沥青路面，宽阔坦荡，绿草平铺，青山环绕，田亩肥沃。一望无涯的山野多未开垦。翠竹重重之中，乃农人聚居之所。田野间每隔一段距离，便设一小草棚，供耕者与行人休憩。车行五里，有夷女招手搭车，稍作停驻。途中有大佛殿，建筑壮丽，前立双塔，其一金碧辉煌，内供佛像，具缅甸风格。寺外榕树十余株，形似四川黄葛树。此树有气根，自高枝垂落数丈，触地即生根，复长为树，繁殖力极强，乃典型热带植物。浓荫覆盖十余亩，好鸟啾啾，其音清越。黄色小果遍坠树下，日影筛落林叶之间，微风拂过，与黄果相映，恍若天花与片片黄金纷然飘坠。远处两三夷女缓步而来，梵宫塔影，鸟语花香，俨然一幅绝美图景。”

吴一峰怀着对祖国锦绣河山与南疆同胞深沉的爱，写出了西南边陲的自然与人文之美。这段文字融入了他作为艺术家的慧眼与灵性，寄托着高雅的审美理想。他努力发现、凝聚生活与自然之美，并将其升华为艺术之美。游记能臻于此境，诚为难得。

《滇西纪游》不仅是对山川风物的描摹，更是对中国社会现实与重大历史事件的忠实记录，是爱国热情的深刻袒露，是家国情怀的激越抒发。目睹日寇烧杀抢掠所造成的断壁残垣，吴一峰义愤填膺，对侵略者充满切齿之恨；而中国人民英勇抗敌的壮烈义举，则不断激发他的民族豪情。他曾积极参加赈济难民的义卖募捐，带头出席文艺界悼念为国捐躯的王铭章将军的追悼大会，并多次“以笔为枪”，揭露日寇暴行。其《漫题复仇谷》诗云：

“顽寇披靡昨夜逃，穷追飞上洞天高。苦雨千崖垂泪，狂风万木听歌涛。巨峰血染喷初日，石室寒凝浸战袍。誓将神州除妖氛，男儿霍霍尽磨刀。”诗中洋溢着中国人民坚强不屈的抗战意志与必胜信念。

1946 年 2 月，吴一峰来到云南松山战场旧址，凭吊为国捐躯的忠勇将士，并留下一段珍贵的现场实录：

“盘旋上坡二十公里达松山之顶，方知在老

鲁甸所见之松山仅为前峰，其后尚有一峰，两峰之间有坞有村，天然隐蔽。敌军仓库、慰安所、浴室等皆设于此。车自腊来，先盘行于前峰之麓，抵坞后再上坡至后山之顶。山顶又有三阜，构成天然三角据点；其前卫另有一阜，四周筑炮位与坚固工事，地下隧道与各据点相通，公路迂回其间。民国三十三年（1944 年）五月，我军发起反攻，自惠通桥上下游多处渡江，由小径绕攻其背，先断其增援，继而夺取后山各据点，迫敌聚于前山。复以飞机大炮织成猛烈火网，昼夜不停实施疲劳攻击，使其无喘息之机。最终，敌守备队几近全军覆灭，仅生俘二十余人……松山之役乃滇西反攻之转折点，争夺最为惨烈。公路遭致封锁，粮弹补给极为艰难。敌据高顽抗，我军仰攻，伤亡甚重。克敌制胜，全赖空军轰炸支援与后方民众以驮马昼夜运输。经半年余苦战，腾冲、龙陵相继收复，终将松山顽敌彻底歼灭。时隔两年，遍地仍见炮片弹壳。江山依旧，英雄何在！”

吴一峰详述日军工事之纵横交错、高低互倚、陷阱密布，充分暴露其阴谋狡诈与负隅顽抗之态，亦反衬出我军将士攻坚克难、舍身报国的大无畏精神。其叙述战斗部署之周密、作战过程之惨烈，令人如临其境，恰如屈原《国殇》所咏：“诚既勇兮又以武，终刚强兮不可凌。一寸山河一寸血，英烈以血肉铸就光复之基。”江山依旧，英雄何在！”——这一声长叹，饱含对殉国将士的深切缅怀与崇高敬意。

文中多处流露对英烈的礼赞。如记腾冲国殇墓园：“墓园建于来凤山麓，为第二十集团军阵亡将士从葬之地。正中为忠烈祠，匾题‘河岳英灵’四字；旁立友军将士十四人阵亡碑。祠后土阜，墓碑重重，碑上所刻籍贯姓名，多系川籍勇士。虽仅一杯黄土，然凭吊者无不感念忠魂，同仇敌忾。”

在全国人民隆重纪念抗日战争胜利八十周年之际，我们尤应铭记这些为国捐躯的英烈，牢记“落后就要挨打”的历史教训，勠力同心，奋发图强，将我国建设成为具有强大国防实力的现代化强国。

博览群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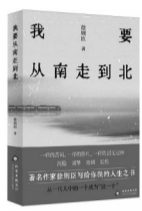
给雪中人一点暖



《朋友们来看雪吧》 迟子建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

内容简介：《朋友们来看雪吧》是当代文坛大家迟子建亲自选编的短篇小说集，聚焦北国雪境和凡人微光，收录《鹅毛大雪》、《白雪的墓园》、《清水洗尘》（获 2001 年鲁迅文学奖）、《朋友们来看雪吧》、《腊月宰猪》、《雪窗雨》、《采浆果的人》、《塔里亚风雪夜》、《最短的白日》、《炖马靴》10 部经典名篇，作品创作跨度约 30 年，展现了作者在不同阶段对生命本质的思索。这些跨越时空的雪国故事，指向人类共通的情感本质——对生命的敬畏、对苦难的超越、对美好的追寻。这部选集是理解迟子建文学世界的最佳入口，也是学习汉语写作的优质文本。

一个“70后”的纸上行旅



《我要从南走到北》 徐则臣 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内容简介：本书为徐则臣散文精选，收录其整个创作生涯的散文代表作。书中散文讲述了徐则臣如何从一个乡村孩子，通过阅读与写作，自淮安到南京，再从南京来到北京的北上之旅。文章既是徐则臣个人成长与发展的全情记录，也是一代人成长历程的真实写照。作为 70 后一代作家的代表人物，徐则臣在文章中抒发了对于文学的见解、个人成长的关切与体认，也表达了个人对于时代发展、时代进程的体悟与咏叹。



芳草亭

孝德如灯，照亮千年家道

——读陆陇其《崇明老人记》有感

◎ 季小英

民国二十九年（1940 年）出版的《少年精读文选》第三册中，收录了清初理学名臣陆陇其（字稼书）所作《崇明老人记》。这篇仅数百字的短文，宛如一幅工笔细描的清代家谱图卷，在平淡的叙述中蕴藏着足以穿透时光的温情。文中那位九十九岁的吴姓老人，与九十七岁的妻子，在四子的悉心奉养下安享天伦。没有跌宕起伏的情节，亦无华丽辞藻的堆砌，却让“孝”这个古老的命题，在柴米油盐的日常里焕发出最动人的光彩。读罢全文，最先涌上心头的，是对这份质朴孝行的深深动容；继而引发的，是对“孝”如何支撑中国传统家庭伦理、又如何能在当代焕发新生的长久思索。

这篇文章最直接的情感表达，既是对“子承亲恩”的深情赞颂，更是对“孝行落地”的细腻描摹。文中的吴家四子，并非生来富贵。幼年时因家境贫寒，曾被父亲“鬻子以自给”，寄养于富家为佣。这本是极易滋生怨怒的过往，可四子长大后，非但毫无芥蒂，反而“咸能自立，各自贖身娶妇”，主动选择“同居而共养父母”。这份选择，早已超越了“赡养”的义务，是对父母养

育之恩的深刻体谅——他们理解父亲当年“鬻子”的无奈，更珍视血脉相连的亲情。

而四位儿媳的表现，更为这份孝情添上一层温暖的底色。最初商议侍奉老人，提议“每月一轮”，儿媳们觉得“太疏”；改作“每日一餐”，仍觉“亦疏”；最终定为“一餐为率”，从早餐到晚餐，四子四媳轮流照料，只为能更频繁地“侍奉颜色”。这份主动的“嫌疏求密”，毫无勉强，尽显晚辈对长辈的体贴与敬重。

文中的细节描写，将这份孝行的真挚与细腻刻画得入木三分。老人饮食起居之处，“后置一榻”，榻中每家各置五十文钱串，老人食毕可随意取去买果饼嬉玩；钱若用尽，儿子们便“潜补之，不令老人知”。老人外出与友人博弈，四子会“遣人密持钱二三百文，安置所游之家，并嘱其家伴输钱于老人”，让老人在玩乐中收获喜悦，却始终不知背后的用心。这些“不令知”的举动，正是孝的最高境界——不求彰显“尽孝”之名，只在乎老人是否真正舒心、快乐。比起那些刻意张扬的“孝行表演”，吴家四子的

“暗地周全”，更显真诚与体贴。他们深知，对高龄父母而言，物质的丰足远不及精神的愉悦重要，于是以“润物细无声”的方式，为老人编织了一个充满安全感与幸福感的晚年。这种情感，不是轰轰烈烈的誓言，而是融入每一个日常细节里的牵挂，是“你需要时，我恰好都在”的妥帖。读来满心温润，也让“孝”从抽象的道德符号，化为可感可知的生活实践。

除了对孝行的赞颂，文章还暗含着对“家庭和睦”与“家风传承”的深切期许。吴家四子四媳，从未因“谁多尽孝、谁少出力”而生嫌隙，反而在侍奉老人的细节上互相体谅、彼此配合。每逢五日、十日，全家聚餐，“父母南向坐，东侧四子及诸孙辈，西侧四媳及诸孙媳辈”，分昭穆而坐，次序井然；举杯献寿，“率以为常”。这种井然有序的家庭秩序，并非严苛家规强制维系，而是由“孝”的情感纽带自然凝聚而成。在这样的氛围中，孙辈、曾孙辈耳濡目染，自幼便懂得尊老爱幼。“五世孙儿绕膝”的热闹场景，正是家风代代相传的生动写照。崇明总兵刘兆题写的楹联——

“百龄夫妇齐眉，五世孙儿绕膝”，不仅是对吴家的褒奖，更是对“以孝治家”理念的肯定：孝不仅能让人长辈安享晚年，更能使一个家族代代兴旺，成为抵御世事变迁的精神支柱。陆陇其在文末特意写道：“因援笔记之，以告世之为人子者。”其用心昭然：他愿以吴家为范本，使孝德流布人间，让更多家庭因孝而和，因和而久。

掩卷沉思，再观当下社会，更觉这份古老的孝情弥足珍贵。如今，城市化进程加速，“空巢老人”已成普遍现象；生活节奏加快，不少人以“忙碌”为由，将赡养简化为“按月打钱”；更有甚者，视父母为“负担”，推诿责任，与吴家四子的孝行形成鲜明对照。我们常说“时代变了”，传统孝道需“与时俱进”，但“与时俱进”绝非弱化孝道，更非漠视亲情。吴家四子的孝行，本质是一种“心比心”的体谅——体谅父母养育之艰，体谅老人晚景之孤；是“细节处见真心”的陪伴——非偶尔“突击尽孝”，而是日复一日的悉心守护；是“不图回报”的那种付出——不求感恩，只为内心的

安宁与责任的践行。这些内核，历万世而不朽。

譬如，当下许多年轻人虽与父母分居两地，却坚持每日一通电话，聊家常；每逢假期，纵使路远，也要回家共进一餐；知父母不舍花费，便“谎称”打折，为其购置新衣、保健品……这些举动，与吴家四子的“潜补钱”“伴输钱”何其相似！皆是以自己的方式，让父母感受到被爱、被重视。可见，孝的形式或随时代流转，但其核心——对父母的关爱与责任，永远是人性中最温暖的光芒。《崇明老人记》之所以流传至今，正因它击中了人类对“家庭温暖”的共同渴望，提醒我们：无论走得有多远、飞得有多高，都莫忘身后那双双牵挂的眼睛，莫失那份血脉相连的深情。

更值得深思的是，吴家的孝行不仅滋养了家庭，更形成了一种积极的社会示范。文中崇明总兵为其题联，不仅是对一户人家的嘉许，更是对一种美德的倡导。在传统中国，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，“孝”既是家庭伦理，亦是社会伦理之基——能孝其亲者，往往忠于职守、信于朋友，从

而促进社会和谐。今日我们倡导“家风建设”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”，“孝老爱亲”仍是其中要义。吴家的故事启示我们：良好家风非靠说教而成，而在身体力行；非一朝一夕之功，而在代代相承。当长辈以身作则，晚辈自会效仿；当千家万户皆怀孝爱，整个社会便充盈温暖与善意。

合上书页，那位九十九岁的吴姓老人手持钱串、笑游市井的画面，仍清晰浮现眼前。他的快乐，源于子女的孝顺，源于家庭的和睦，更源于那份被用心呵护的尊严。陆陇其的《崇明老人记》虽短，却如一盏明灯，照亮了中国传统家道的核心，也照亮了我们对“孝”与“家”的当代思考。它提醒我们：孝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，而是融于每一顿饭、每一次通话、每一个细节中的行动；家不是一个冰冷的住所，而是因亲情与责任而温暖的港湾。在快节奏的现代生活中，我们更需时常回望这样的经典，重拾对父母的感恩之心，守护属于每个家庭的温情与幸福，让“孝老爱亲”的美德，在新时代继续熠熠生辉。

红楼漫谈

我命由我不由天

——浅析《红楼梦》中贾探春的蝶变之路

◎ 殷建中

大家都说魔童哪吒是逆天改命的楷模，但那是神话传说，难以复制。真正值得我们学习的“我命由我不由天”的现实榜样，《红楼梦》里的贾探春便是一位。

在金陵十二钗中，探春是一朵明媚夺目却自带锋芒的“玫瑰花”。她虽为庶出，却在森严的宗法社会与复杂的人情规则中寻得平衡，以清醒、坚韧与智慧，在狭窄的生存缝隙里，绽放出属于自己的生命之光，完成了一场令人动容的“逆天改命”。

一、破茧：在身份困局中寻找立身之地

探春的困境始于出生——“庶出”二字如影随形。在嫡庶分明的封建时代，这不仅是一个标签，更是一道深入骨髓的枷锁。她曾痛切坦言：“我但凡是个男人，可以出

得去，我必早走了，立一番事业。”

然而，与同样庶出的迎春（懦弱顺从）和惜春（避世出尘）不同，探春选择了最难也最清醒的路：正视现实，主动破局。当生母赵姨娘因兄弟赵国基丧葬银两之事大闹时，她含泪却坚定地划清血缘与礼法的界限：“谁是我舅舅？我舅舅年下才升了九省都检点，那里又跑出个舅舅来？”“一面说，一面不禁滴下泪来。”

探春对赵姨娘的态度常被误解为冷酷无情。但细读文本可见其内心之复杂：表面疏离，实则是与生母那种狭隘短视、争强斗气的行为方式划清界限，避免母女双双坠入更深的泥潭。她并非全然割舍亲情——暗中命人送蔷薇硝给弟弟贾环；为宝玉精心做鞋，面对赵姨娘质问“怎么我是该做鞋的人

么？”亦不卑不亢。这种“疏离中的关切”，正是她在扭曲的亲情关系中寻得的微妙平衡：不纵容，也不抛弃；坚守原则，仍存温情。她以清醒的认知，迈出了破茧而出的第一步。

探春自幼由嫡母王夫人抚养，这一安排常被简化为“攀高枝”。实则这是她对家族权力结构的精准判断：在宗法体系下，唯有获得制度内的正当身份，才可能施展抱负。她对宝玉说：“太太是明白人，自然知道我的心。”——这句话道出了她的生存智慧：先立足，再图破局。

二、立身：以才干赢得尊重

要真正赢得尊重，终究要靠实力。“敏探春兴利除宿弊”（第五十五、五十六回）是其才华的集中展现。凤姐病重、家务混乱之际，她

以非凡魄力推行改革：精简开支：取消公子小姐重复领取的学里银子、头油脂粉钱，面对质疑毫不退让；激活资源：将大观园中的花草、竹林、稻田等分包给婆子们经营，“使之以权，动之以利”，每年可增收四百两银子；公正处事：在协理“玫瑰露”风波时，既追查真相，又顾全体面，避免冤屈与羞辱。

连一向精明强干的凤姐也向平儿感叹：“她虽是姑娘家，心里却事事明白……又比我知书识字，更利害一层了。”探春用实绩证明：才干，是打破偏见最有力的武器。

她的判词早已预示命运：“才自精明志自高，生于末世运偏消。清明涕送江边望，千里东风一梦遥。”远嫁海疆看似悲情，实则为她开辟了全新舞台。后四十回虽非曹雪芹亲笔，但暗示她在夫家“镇

守海疆，甚好”，这一结局符合其人物逻辑——一个能在衰败贾府中整顿秩序、开源节流的女子，自然能在新环境中开创新局。有研究者推测，贾府败落后，贾政等人得以从轻发落，或与探春远嫁后在夫家的地位有关。她的“远走高飞”，最终竟成了家族危难之际的一线生机。

三、蝶变：在规则中创造可能

探春的“我命由我不由天”，没有哪吒式的恣意张扬，却更具现实启示：认清局限而不屈服；她深知庶出与女性的双重枷锁，却从不以此为借口沉沦；利用规则而不被束缚；她在体制内搭建平台，再以实力突破限制；坚守原则而保持灵活；在亲情与礼法、个人与家族之间，始终寻求动态平衡。

诗社初立时，她写下邀约帖：

“孰谓雄才莲社，独许须眉？直以雅会东山，让余脂粉。”——这正是她一生的宣言：在性别与出身的双重桎梏中，以不让须眉的才志，重新定义自己的命运。

当贾府大厦将倾，人们才恍然发现：这个曾被误解为“势利”“攀高枝”的庶女，以清醒的认知、卓越的才干和坚韧的意志，不仅完成了个人命运的蝶变，更在家族危亡之际成为最后的支撑。她用一生证明：真正的逆天改命，不是推翻一切规则，而是在认清局限之后，仍有策略、有尊严地走出属于自己的路。

在当今时代，探春的蝶变之路依然闪耀着现实光芒——每个身处不利境遇却保持清醒、善用智慧、以实力赢得尊重的人，都在书写属于自己的“我命由我不由天”。